附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单位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表 1 项目环保措施投资估算和“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处理效果	完成情况
大气污染物	油品挥发	非甲烷总烃	油罐车装卸采用双管回路全封闭系统，收管时先关闭油罐车卸油阀和油气回路阀，油管加密封盖后，提升油管将油管内的暂留油料倒入地埋式油罐内后，卸下油管及时加盖密封盖。卸油口位于项目用地的南侧边界。	达标排放	已完成
			加油站选用 OPW 油气回收加油枪，并定期检测回收效率以确保油枪作用时的回收效率，同时严格要求加油员工的操作规范（如加油时油枪的回收帽与汽车油箱口应紧密贴合，才能开始加油）；对于作业时的事故性跑、帽、滴、漏做到第一时间擦洗，擦洗废液桶装回收处理。		
			卸油和加油时回收进入油罐的油气经冷凝方法对油气进行冷凝转变为液体回流至油罐中的汽油中，达到回收利用，并定期检测。油罐不凝气通过专用排气管在离地面高度 4m 处排放。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杭州杭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清运。	达标排放	已完成
	含油污水	废水	加油站设有隔油、沉砂池，初期雨水经隔油、沉砂处理后委托杭州杭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清运。项目无冲洗废水。	达标排放	已完成
噪声	/	/	项目进出口设置减速带；进出口明显位置设置禁止鸣笛标志；加油机设置减震装置。	达标排放	已完成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委托杭州绿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理。无污泥产生。	不外排	已完成
	危险废物	五年一次清洗废油及废渣	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不外排	已完成
		隔油池上层油污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有效保证，实际环保投资 89 万元，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03年01月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市心北路加油（气）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属补办手续。2003年01月10日，通过了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萧环建[2003]07号。

2020年3月27日，中石化碧辟（浙江）石油有限公司萧山市北加油站主持召开“市心北路加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小组，验收工作组听取了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最终形成了验收意见，其结论为：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市心北路加油（气）站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废水废气等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加油站内目前设置有环保管理机构，制定有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和配备环保专职管理人员，建立编制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油站已编制《中石化碧辟（浙江）石油有限公司萧山市北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备案编号：330109-2019-0045-L；并配套有个人保护器材、消防器材等应急物资。

（3）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对项目周边环境监测的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根据环评及批复，企业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环评及批复，企业无防护距离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企业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

3、整改工作情况

无

中石化碧辟（浙江）石油有限公司萧山市北加油站

2020 年 4 月 7 日